

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各項獎助學金申請公告

*** 符合條件欲申請者請洽教務處註冊組**

107/03/02

項次	獎學金名稱	申請條件	名額	獎學金額	截止日期
1	原住民籍技能檢定獎勵金	1.原住民籍學生 2.通過技能檢定領有證照者起 12 個月內進行申請	不限	丙級伍仟元 乙級壹萬元	05/31
2	學產獎助學金	1.低收入戶學生 2.學業成績 60 分以上及無小過以上記錄	不限	5000 元	03/08
3	行天宮急難濟助金	1.弱勢且有急難需求之學生 2.限急難變故發生日起 6 個月內進行申請	不限	5000~30000 元	05/31
4	行天宮文教基金會助學金	1.因父、母親或主要經濟負擔者死亡、罹患重大傷病失蹤、服刑、身障等情形或家庭遭遇重大災難者。 2.單親、隔代教養、特殊境遇或扶養人口眾多等長期貧困家庭。	不限	8000 元	03/15
5	高雄市清寒優秀學生獎學金	1.設籍本市 6 個月以上之低收或中低收入戶子女。 2.學業成績 80 分以上且德行功過相抵未受警告以上懲處者	7 名	2000 元	03/27
6	新住民優秀學生獎學金	1.與國人結婚之外國人、無國籍人、大陸地區人民、香港或澳門居民，且在臺合法居留、定居或設有戶籍之新住民。 2.高中、高職組：就讀全國各公私立高中、高職，105 學年度上學期在學成績總平均 90 分以上且無重大違規紀錄。	本校推薦 11 名	8000 元	03/14
7	新住民清寒學生助學金	1.與國人結婚之外國人、無國籍人、大陸地區人民、香港或澳門居民，且在臺合法居留、定居或設有戶籍之新住民。 2.高中、高職組：就讀全國各公私立高中、高職，105 學年度上學期在學成績總平均 60 分以上且無重大違規紀錄。 3.具有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子女資格。	本校推薦 11 名	8000 元	03/14
8	立賢基金會 The Shiner 清寒獎助學金	1.家境清寒、低收入戶者仍有優秀表現者。 2.環境清貧或遭逢家變，仍於逆境中展現美好品德，經由校方或老師推薦者	本校推薦 3 名	3000 元	03/21
9	東海教育基金會	1.智育成績 65 分以上，操行 75 分以上 2.低收入戶或里長清寒證明 3.需附簡要自傳一份內容包含(家庭狀況及未來人生計劃) 4.初選合格者得派員至申請人住所或家庭訪查	不限	5000 元 或 10000 元	03/28
10	白曉燕文教基金會警察子女獎勵、獎助學金	1.警政署所屬警察機關編制內，現職員工之子女 2.因公殉職死亡、殘廢或受重傷之警察機關編制內員工子女(病故不受理) 3.獎勵部份學業平均 80 分以上，獎助部份學業平均 60 分以上每科均需及格(含操行)	24 名	5000 元	04/19